



政府帶頭歧視長者？

◆ 張超雄 立法會議員

打開政府醫療融資的諮詢文件，圖文並茂的人口老化「災難」立刻呈現在眼前——圖一顯示隨著人口老化，更多的高齡人口將由比例減少的工作人口供養，年輕一輩的負擔大大增加；圖二指出醫療開支亦會隨著高齡人口擴大而不斷上升，稅收無可避免必須增加，年輕人將會「斷擔挑」；圖三則說明如不在稅收以外另闢融資渠道，醫療服務的輪候時間只會不斷增加，服務質素倒退。在文件中，雖然政府並無將人口老化形容為「災難」，但它對人口老化後果的描述，卻倒像說明高齡人口將會為社會帶來「災難」。

因醫療配套存有偏見

為了達到融資的目的，長者又再一次在政府的論述中，被描繪成社會的負累。事實上，以上的說法耳熟能詳，年前政府有意開徵銷售稅，也不就是以人口老化為大條道理？然而，看似理所當然的不必然有據可依，反而可能只是主流社會的偏見。以人口老化與醫療開支上漲為例，兩者其實沒有十分直接的「因果關係」。外國即有研究顯示，由人口老化導致的醫療開支增長，僅佔整體增長0.6%至0.7%。相反，醫療技術的改良、新藥物的研發等才是主因。而要有效控制醫療成本，政府必須做好基層醫療配套，包括推動市民注意個人衛生，為市民創設健康的居住和工作環境等。

避老化需要棄保障制度

人口老化其實可以不是問題，長者也不一定是社會的負擔，「問題」或「負擔」的出現，只是由於制度的缺失，長者反而成為政

府的代罪羔羊。

只要看看本港嚴重的長者貧窮問題，我們便不會奇怪，為何政府經常可以找到長者為社會帶來負擔的依據。不過，我們不禁會問，年老是否必然等於貧窮？長者是否必須依賴救濟？答案顯然是否定

也是「獨立程度」的依據，而「獨立」的相對詞，正好就是政府經常強調長者對社會的「依賴」。我們經常聽到政府有長者特別「依賴」公共醫療服務的說法，政府還說長者「依賴」工作人口供養、長者「依賴」子女或社區的照顧……政

府的人口統計甚至索性將長者與兒童一樣歸類為「依賴人口」，在社會形成了無形的尊卑之分，令長者與社會

活練歷或人際網絡等，皆與工作能力相關。對長者而言，這根本無異於直接的年齡歧視。

近數十年間，社會出現了年老等於「無用」、「無貢獻」或「落後」的論述。長者本身亦慢慢內化了這種社會觀，自我形象低落。長者經常掛在嘴邊的「我老了，沒用了！」，其實是種對社會的控訴。究其原因，是政府過份強調以「福利」概括為長者提供的一切安排，假設有關長者的問題，都是「福利」問題。「受助人」的身份，令長者傾向接受現有的安排，只會等待當權者的資源分派，因而長期成為弱勢和邊緣的一群。同時，人們都會以為長者的問題，可以單靠增加「長者福利」而解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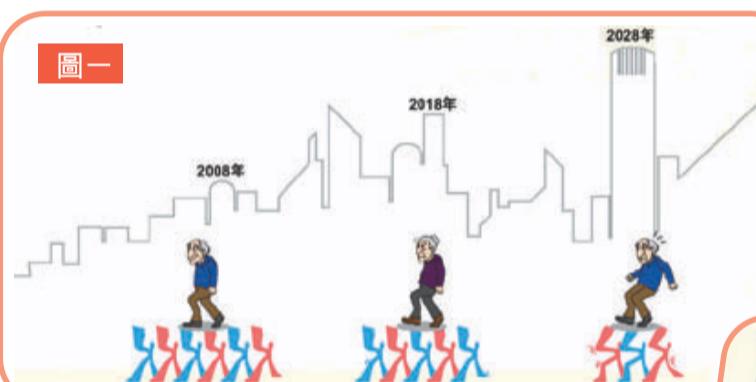
不完善的社會安排反過來變得合理化，令長者問題難以長遠解決。

視為援助者政策失效

在外國，長者可參與社區管理，決定服務資源分配。本港卻一直缺乏讓長者參政議政的憲制渠道，連安老事務委員會也沒有長者服務使用者的代表，長者只能透過自發的長者議政組織暢所欲言，聲音長期被邊緣化，亦強化了長者只會被動接受援助的偏見，在社會產生了很壞的後果。

長者要擺脫弱勢，必須自我警醒，多就安老政策發表意見。筆者亦籲請政府停止在社會製造分化，因為長者是負擔還是資產，還看政府能否為他們創設良好的社會環境。只有政策失效，長者才會成為社會的負擔，而應該承擔最終責任的，是政府，怎也不應是貢獻社會半生的長者。

圖一



圖二



圖三



的。本來一套完善的全民退休保障制度，可以保障長者晚年免於貧窮，讓長者維持獨立的經濟能力。可惜政府始終無意推行，對於解決長者貧窮也束手無策，於是只得以負面標籤，盡量嚇退需要申領社會補助的貧困長者。同理，若基層醫療配套充足，長者的社區設施和支援完備，長者能夠維持一定的活動能力，可以獨立自主地生活，他們還會希望依靠政府各式的救濟或援助嗎？

誹長者依賴卸照顧責任

在香港，「就業」的意義往往不純粹是「經濟能力」的指標，

整體利益變得對立起來。

強將高齡等同乏生產力

在傳統的中國社會，長者的「輩份」往往代表「閱歷豐富」和「經驗老到」，但時至今天，人的價值似乎已約化為其所產生的經濟能量。政府的退休年齡大大限制了長者投入勞動市場的機會，長者缺乏經濟能力，社會地位自然低落。實際上，老年學的研究早已證明，年齡與工作能力並無必然的關係，但政府仍是傾向模糊長者群體裡的差異性，將「年老」約化為一個由「高效」到「低效」的衰退過程，否定了長者間不同的認知能力、生